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4-078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12月1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2014年12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与现场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应到会董事6人,实际到会董事6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何启强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3日刊登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3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3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15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3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2015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3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4-079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2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1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佩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1.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3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3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查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项目建设的前提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3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15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3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2015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4-080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中,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分别在中国银行中山小榄阳光美加支行、招商银行中山分行小榄支行各设立两个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存放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上述专户包括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实施募集资金项目,各子公司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设立的专户。

公司将于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各商业银行分别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4-081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属下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含公司与子公司间、子公司间)在2015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合共160,000.00万元,具体如下:

表一: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关系说明	公司持股比例(含直接及间接)	2015年度批准担保额度	备注
1	公司	创尔特	母子公司	100%	20000	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间可互相担保
2	公司	骏伟公司		100%	20000	
3	公司	名厨香港		100%	20000	
4	公司	活力公司		100%	5000	
5	公司	宁安环保		100%	5000	
6	公司	明水环保		100%	5000	
7	公司	沂水环保		100%	5000	
8	公司	荣成环保		100%	5000	
9	公司	鱼台环保		100%	5000	
10	公司	中山热能		100%	30000	
11	公司	鄄城环保		100%	30000	
12	创尔特	名厨香港	子公司间	100%	10000	
合计					160,000.00	

简称注释: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简称“创尔特”;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简称“骏伟公司”;名厨（香港）有限公司简称“名厨香港”;江门市活力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活力公司”;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简称 “宁安环保”; 明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简称 “明水环保”;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沂水环保”;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简称“荣成环保”。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鱼台环保”,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简称“中山热能”;鄄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鄄城环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2002年12月11日在中山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麦正辉,注册资本:陆仟玖佰贰拾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75%的股权,名厨（香港）有限公司持有25%股权。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各种太阳能热水器、燃气取暖器、烧烤炉、电热水器和燃气热水器（直排式燃气热水器除外）、燃气灶具及公用燃气大灶,燃具用具配件、抽油烟机、消毒柜、室内加热器、燃气调压器、电磁炉、电热开水瓶、电压力锅、燃气气灯、烤炉用小推车、煤气饭煲、阀门及煤气用具、微波炉、日用五金制品、模具、烟气处理设备、发电厂智能控制系统（DCS）、电磁阀及线圈;空调扇、塑料制品、烹调器、面包炉、电炉、烤面包器、烘烤器具、烤炉、烤面包机、制面包机、空气调节设备、空气干燥器、气体净化装置、空气净化装置和机器、空气消毒器、润湿空气装置、水净化装置、水消毒器、水净化设备和机器、冰箱、面条机（手动）、厨房用具,自产产品的维修服务;五金铸造（不含电镀、线路板）;环保设备,从事环保设备的研究、开发及售后服务（含调试、维修）;从事固体废弃物处理技术的研究、开发及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国家禁止类、限制类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4年9月30日,创尔特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总资产73,258.69万元,总负债36,084.42万元,净资产37,174.27万元,实现净利润1,777.9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998年12月11日在中山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麦正辉,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佰玖拾陆万柒仟叁佰陆拾伍元。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各类家用电器、各款烧烤炉、燃气炉具、燃气取暖器、燃气饭煲等燃气用具,日用五金制品,金属模具制品,自产产品的维修服务、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4年9月30日,中山骏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总资产31,935.48万元,总负债29,680.02万元,净资产2,255.46万元,实现净利润1,385.8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名厨（香港）有限公司

1994年12月15日在香港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何启强,注册资本:301.37万美元。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

截至2014年9月30日,名厨（香港）有限公司总资产37,534.88万元,总负债23,611.69万元,净资产13,923.19万元,实现净利润259.5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江门市活力集团有限公司

1995年4月10日在江门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麦正辉,注册资本:伍仟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51%的股权,名厨（香港）有限公司持有49%股权。经营范围:设计、生产经营取暖器、烧烤炉、电热水器和燃气热水器（直排式燃气热水器除外）、燃气灶具及公用燃气大灶、燃气用具配件产品。

截至2014年9月30日,江门市活力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11,884.60万元,总负债4,309.24万元,净资产7,575.36万元,实现净利润544.1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1年8月31日在黑龙江省垦区牡丹江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何启强,注册资本:陆仟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其他能源发电（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前置审批的,审批后方可经营）。

截至2014年9月30日,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35,211.53万元,总负债29,194.98万元,净资产6,016.55万元,实现净利润360.7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明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26日在黑龙江省明水县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何启强,注册资本:壹亿元。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生物能发电。

截至2014年9月30日,明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36,326.29万元,总负债4,086.24万元,净资产32,240.05万元,实现净利润-1,297.1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1日在山东省沂水县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何启强,注册资本:柒仟万元。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前置许可经营项目:生物质发电（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未取得有效许可证,不得生产经营）。

截至2014年9月30日,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28,216.65万元,总负债18,795.68万元,净资产9,420.97万元,实现净利润2,311.9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5日在山东省荣成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谢世文,注册资本:壹亿元。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筹建。

截至2014年9月30日,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33,429.32万元,总负债23,607.12万元,净资产9,822.2万元,实现净利润0.0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5日在鱼台县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何启强。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仟万元。长青集团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生物质发电技术的研发;生物质资源收购及综合利用（不含国家禁止、限制和许可证经营项目）;生物质发电项目筹建（筹建期间不得开展经营活动,筹建期至2014年12月31日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4年9月30日,鱼台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17,571.74万元,总负债11,663.38万元,净资产5,908.36万元,实现净利润-125.1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

2014年01月17日在中山市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黄军燕,注册资本:壹佰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省内供电营业。(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须经批准的经营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

截至2014年9月30日,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总资产403.18万元,总负债327.20万元,净资产75.98万元,实现净利润-24.0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1、鄄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6日在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张厚意,注册资本:壹佰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100%的股权,经营范围:生物质发电技术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4年9月30日,鄄城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100.00万元,总负债4.22万元,净资产95.78万元,实现净利润-4.2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含子公司）拟在合理公允的合同条款下,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公司（含子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的方式均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限额详见表一）,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公司及子公司与有关银行最终协商后签署的贷款合同来确定,最终公司（含子公司）2015年新增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授权公司董事长何启强先生在公司（含子公司）2015年度批准担保额度内签署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57,739.0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7.74%,实际担保余额为59,706.5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5.92%。

截至2014年11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06,415.1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9.66%,实际担保余额为74,766.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0.03%。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4-082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1. 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

2. 投资额度:公司拟使用循环累计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

3. 投资品种: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如固定收益类产品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等,不用于证券及无担保债券的投资。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到《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的规定等风险投资。

4. 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且合法合规。

5.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授权情况

1. 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授权总裁麦正辉先生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

2.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1）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虽然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且均为短期投资,但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负责提出理财产品业务申请并提供详细的理财产品资料,根据公司审批结果实施具体操作。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披露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3年12月24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分别向中国银行中山小榄支行购买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向交通银行中山小榄支行购买人民币“日增利32天”理财产品、向招商银行中山小榄支行购买人民币“鼎鼎成金”系列理财产品、同业定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以上理财产品最后一笔于2014年10月11日赎回并到帐,合计投资收益为1,291,454.46元。

五、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将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4-083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15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公司的主营业务燃气具及其配套产品以外销为主。外销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重较高,外销业务收入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欧元。业务部门在接受订单报价时,已经对未来收款日的远期汇率进行了预计并作为报价依据,如果汇率变动偏离预计较多,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汇率风险。因此,公司为控制外汇汇率变动带来的风险,利用金融机构提供的远期外汇合同工具规避汇率风险。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

为合理规避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公司2015年计划继续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2015年新增发生额不超过美元20,000万元（若涉及其他币种的折算成美元）。业务期间为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公司开展远期结汇业务,需向银行申请专项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占用公司的总授信额度,因此,公司在开展远期结汇业务时无需投入资金。

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授权总裁麦正辉先生负责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运作和管理,并负责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三、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因此在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时将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

远期结售汇业务可以平衡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公司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远期结售汇业务操作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延期交割风险。

四、公司内控制度及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及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额度,做好远期结售汇业务,控制交易风险。

2、公司将采用银行远期结汇汇率向客户报价,以便确定订单后,公司能够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当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如果远期结汇汇率已经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公司将提出要求,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

3、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将进一步严格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4、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须严格按照公司的外币收款预测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不得超过实际进出口业务外汇收支总额,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5、公司审计部门负责监督、检查远期结售汇业务执行情况,并按季度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4-084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2015年1月13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会议召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13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月12日－2015年1月13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2日下午15:00至2015年1月1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7日（星期三）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1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关于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开展2015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说明: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以上议案全部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 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须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效证件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信函、传真在2015年1月10日17:00前传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邮编:528415（信封请注明“长青集团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5年1月10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证券部

电话:0760-22583660

传真:0760-89829008

联系人:龚韫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3日的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616	长青投票	买入	对应申请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616;

（3）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一次性对所有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议案相应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	方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100元
1	《关于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开展2015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	3.00元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A、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赞成,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B、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 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 .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 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1月12日下午15：00至2015年1月13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龚韫

电话:0760-22583660

传真:0760-89829008

电子邮箱:DMOF@chinachant.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

2、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2日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会登记表

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编	

附件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议案作如下表决: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2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3	《关于开展2015年度外汇远期业务额度的议案》			

填票说明:

1、请根据表决意见在相应表格中划√。

股东名称/姓名（盖章/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股东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股东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404 证券简称: 嘉欣丝绸 公告编号:2014-040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12月22日（星期一）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12月21日15:00—2014年12月22日15:00。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1日15:00至2014年12月22日15:00。

2、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中环西路588号22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周国建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26人,代表股份120,081,86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13%。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17人,代表股份513,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0%。

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1人,代表股份119,831,32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03 %;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15人,代表股份250,5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0 %。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对供应链企业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9,911,4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86%;反对170,4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14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343,2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66.82%;反对170,4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33.1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9,911,4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86%;反对168,4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14%;弃权1,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343,25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66.82%;反对168,4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32.80%;弃权1,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3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9,911,4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86%;反对168,4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14%;弃权1,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2%。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关于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备查文件

1、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伊立浦 公告编号:2014-097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12月22日下午3: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12月21日—2014年12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1日15:00至2014年12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松岗松夏工业园工业大道西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